

证券代码：834815

证券简称：巨东股份

主办券商：民族证券

浙江巨东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19年10月25日
- 2.会议召开地点：浙江巨东股份有限公司三楼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会议召集人：董事长
-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应友生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通知、召集、召开、议案审议、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浙江巨东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14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174,132,000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2.92%。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转让全资子公司台州市邦腾金属有限公司100%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将台州市邦腾金属有限公司 100%股权转让于台州天昱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昱公司”），预计交易价格为人民币 3,560 万元（以最终协议签订价格或成交金额为准），经测算，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10 月 1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出售资产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38）。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765,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股东应友生系公司以及天昱公司的实际控制人，股东应函扬、应梦茜、林春芳系应友生的直系亲属，故关联股东应友生、应函扬、应梦茜、林春芳回避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合计 173,367,000 股）不计入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二）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出售资产相关事宜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便于公司转让台州市邦腾金属有限公司 100%股权，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与本次出售资产相关的事宜。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765,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股东应友生系公司以及天昱公司的实际控制人，股东应函扬、应梦茜、林春芳系应友生的直系亲属，故关联股东应友生、应函扬、应梦茜、林春芳回避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合计 173,367,000 股）不计入出席会议股东及股

东代表所持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三、备查文件目录

《浙江巨东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浙江巨东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10 月 25 日